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4-004

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800.00万元到7,2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36,682.19万元到39,082.19万元,同比减少83.59%到89.06%。

(2)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600.00万元到8,4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6,981.50万元到29,781.50万元,同比减少76.26%到84.17%。

(3)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20,000.00万元到51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84,379.67万元到174,379.67万元,同比减少14.20%至29.34%。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594,379.6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3,882.1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5,381.50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受到地缘政治、全球通胀等多重因素影响,消费电子市场需求放缓,手机行业景气度降低。公司具有传统优势的200-800万像素产品出货量减少;公司独有的高像素单芯片集成技术研发成功,自2023年9月起,1,300万及3,200万像素产品已逐步实现量产,5,000万像素产品亦实现小批量出货,1,300万像素及以上产品出货量稳步上升,但作为新进入者,公司在定价策略上有所控制,毛利率因此下降。

(二)研发费用的影响

报告期内,为支持高像素产品迅速迭代,相关研发费用大幅提升,从而为公司高像素产品快速进入市场并提高占有率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三)产线折旧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2英寸CIS集成电路特色工艺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自年中部分产线转固开始,公司逐步对产线计提折旧,对公司当期利润影响较大。

根据规划,该募投项目新增产能主要用于生产中高阶CIS产品,是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对产品线的完善与补充。公司创新的高像素单芯片集成技术及高性能的产品设计使得公司有能力消化本次新增产能。该项目有助于公司实现在芯片设计端和制造端的资源整合,提升在背照式图像传感器领域的设计和工艺水平,加快研发成果产业化的速度,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提高市场份额、扩大领先优势奠定发展基础。

(四)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指定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股权投资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较期初账面价值减少12,807.55万元,详见《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产业基金的进展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公告所载预计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4-003

格科微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产业基金的进展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基金概述

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科微上海")与北京建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广资产")、上海瓴煦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合作,投资设立建广广辉(德州)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或"合伙企业")。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227,378,712.50元,格科微上海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86,573,642.56元,认缴出资比例为38.07%。投资方向为合伙企业向瓴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瓴盛科技")进行股权投资,获得7.042%股权。各合伙人已按照《合伙协议》实缴项目投资额,基金已完成募集并已投向《合伙协议》约定的投资标的。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16日、2021年12月24日、2022年1月4日、2022年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二、对外投资基金的进展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说明

2021年12月,格科微上海作为有限合伙人向基金出资81,770,900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要求,公司将该基金作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为保证真实、准确地反映基金的账面价值,公司聘请第三方估值专家对基金进行评估。参考基金投资标的瓴盛科技2022年最近一轮的融资情况,公司确认该基金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为12,807.55万元。

2023年因消费电子行业整体市场进入下行周期并传导至上游芯片行业,瓴盛科技因下游市场环境变化导致其产品销量大幅下滑,资金链紧张,流动性面临较大风险;而芯片设计行业对资金投入依赖较大,虽然瓴盛科技目前在积极寻求外部融资,但受到融资市场环境的变化等因素影响,截至2023年11月30日,瓴盛科技暂无明确的融资或借款计划以支撑瓴盛科技的研发及经营资金投入,且扣除商誉后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考虑到基金投资标的瓴盛科技的情况,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确认估值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基金持有的瓴盛科技股权公允价值为零,该基金在公司期末的账面价值较期初减少12,807.55万元,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预计将减少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总额12,807.55万元。

格科微上海作为有限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的认缴出资额作为最大风险敞口承担损益,公司实际承担的资金损失上限为86,573,642.56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的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为0.44%和1.09%,占比较低,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现金周转。

本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已与公司聘请的独立的第三方估值专家和审计机构进行了初步的沟通,最终确定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的金额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投资的相关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24-005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75,000.00万元－85,000.00万元	亏损:30,598.13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70,000.00万元－80,000.00万元	亏损:31,798.0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3184元/股－0.3609元/股	亏损:－0.129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就本期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对本期业绩预告数据内容不存在重大分歧。公司2023年度具体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尽管公司所属的居住服务行业面临一定的发展压力,但公司持续加强运营管理,严控费用开支,努力提升核心城市的市占率水平,在战略型人才引进、数字化能力建设、品牌及文化价值观升级、精细化运营上持续发力,使得企业营收依然保持稳定增长。本报告期,公司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约75,000万元－85,000万元,亏损幅度有所增加,主要是受到部分非经营性或一次性因素的影响,这些因素对公司2023年利润总额的影响合计约为64,000万元,主要包括:

1.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影响

2023年,公司考虑对部分区域的市场定位和业务战略的调整,商业地产营销业务已不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故公司预计将出清该业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预计提取与该业务相关的商誉资产减值损失约27,000万元(最终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专业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此外,面对新房市场的挑战,公司采取各项措施积极回收应收账款,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本报告期预计提取相关信用减值损失约12,400万元(最终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专业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2.员工持股计划带来的影响

公司于2021年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其中,在2023年度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约为3,100万元。

3.政府补贴退回的影响

2023年二季度,我爱我家杭州公司退回部分政府补助资金,退回金额约为5,294.89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针对该笔政府补助的退回,公司冲减递延收益账面余额1,576.72万元,冲减其他收益金额3,718.1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披露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暨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号)。

4.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2023年,公司旗下昆百大商业服务业务取得稳健复苏,公司持续深化对客户群的需求研究和会员服务工作,持续优化客户消费体验和客户黏性,加强项目招商力度,优化了业态和品牌配置,努力完成各项经营指标,保证了企业经营的稳定和改善。但出于审慎性原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预计自持的位于昆明的部分物业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约3,000万元(最终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专业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5.品牌升级带来营销费用开支增加

2023年,我爱我家品牌进行了全面的焕新升级。公司发布了"住进每一种生活"的品牌主张和全新的视觉形象,并通过人、店、社区、大众等四个传播维度,将全新的品牌形象和品牌理念充分传递给更广泛的消费群体。通过本次品牌升级,"我爱我家"品牌再次绽放出新的生命力。本次品牌升级,公司投入的各项营销推广费用约15,000万元。我爱我家品牌升级已经于2023年完成,公司预计2024年将不会再产生与之相关的营销费用。

综合以上不利因素影响,公司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出 现亏损。

四、报告期内公司为有效提升经营质量采取的举措

1.公司在门店升级、品牌焕新、社区营销上持续深耕,不断增强品牌活力,提升品牌竞争力。

2.公司持续聚焦核心城市,关闭了部分非核心城市运营效率较低的加盟业务以及持续亏损的部分门店,有效提升了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3.公司持续推进数字化平台建设,数字化运营能力不断提升,在持续有效降低成本的同时,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

4.公司继续严控各项费用开支,推动门店租金、装修费用等各项运营成本的进一步下降。

5.公司在落地城市持续精耕细作,提升经纪人的服务品质,在核心城市的市占率水平保持稳步提升趋势。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24-006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及审批情况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和2023年5月26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暨2022年度董事会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为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不超过40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不超过34.72亿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不超过5.28亿元。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我爱我家")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59,200万元。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安排经营管理层根据各子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按步骤实施其所需的融资担保额度,并在符合规定的被担保方之间进行调剂分配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8日和2023年5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为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2023-029号)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43号)。

二、担保进展情况

北京我爱我家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通苑支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天通苑支行")于2024年1月30日签订《额度贷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广发银行天通苑支行同意向北京我爱我家提供最高限额为25,000万元的额度贷款,额度有效期为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5年1月24日止。为担保主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在本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2023年度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内,由本公司向广发银行天通苑支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针对上述担保事项,本公司与广发银行天通苑支行于2024年1月30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上述担保发生后,公司对北京我爱我家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的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进展前的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进展后的担保余额(万元)	累计担保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公司	北京我爱我家	100%	67.65%	259,200.00	146,695.01	25,000.00	171,695.01	16.74%	否	87,504.99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7001735358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1210.758万元

4.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安定镇工业东区南二路168号

5.法定代表人:谢勇

6.成立日期:1998年11月13日

7.营业期限:1998年11月13日至长期

8.经营范围: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家居装饰;销售建筑材料、百货、家用电器、家具;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经营电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我爱我家云数据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北京我爱我家总资产为317,800.80万元,总负债为209,826.08万元,净资产为107,974.71万元。2022年1~12月营业收入为316,629.85万元,利润总额为13,025.41万元,净利润为9,335.80万元。

截至2023年9月30日,北京我爱我家总资产为751,132.18万元,总负债为508,108.06万元,净资产为243,024.12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为235,187.51万元,利润总额为140,291.84万元,净利润为135,049.41万元。

11.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我爱我家信用状况良好,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无重大或有事项。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以下又称"保证人")与广发银行天通苑支行(以下又称"债权人")于2024年1月30日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主要内容:

1.被担保最高债权额: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25,000万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4.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北京我爱我家(以下又称"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违约事件及处理:出现本合同规定的违约事件时,债权人有权视具体情形分别或同时要求保证人限期纠正其违约行为,及时履行保证责任;要求保证人提供新的足额、有效担保;宣布主债务履行期提前届满,要求保证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宣布保证人在与债权人及/或广发银行其他合同项下尚未偿还的授信本息和其他应付款项全部或部分立即到期,尚未发放的授信全部、部分中止或终止发放或办理;要求保证人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仅需事先或事后通知,将保证人在债权人及/或广发银行开立的账户内的款项扣划以清偿债务人及保证人对债权人所负全部或部分债务,由此产生的利息损失由保证人自行承担。账户中的未到期款项视为提前到期。

6.合同的生效:本合同自各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至主合同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全部偿清之日终止。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是本公司为支持北京我爱我家筹措资金开展业务而提供的担保,有利于支持和促进其业务可持续发展。被担保公司北京我爱我家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其管理规范、经营状况良好,经对其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等方面综合分析,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且提供担保所取得的融资全部用于经营,公司能够通过对其实施有效管理,控制相关风险,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均已取得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上述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49,599.0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24%,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32,596.82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59%。上述担保均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了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暨2022年度董事会决议;

2.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公司与广发银行天通苑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4.北京我爱我家与广发银行天通苑支行签订的《额度贷款合同》。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4-001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50万元－800万元	亏损:6,240.2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950万元－1,650万元	亏损:8,995.0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84元/股－0.0122元/股	亏损:0.10元/股
营业收入	66,000万元－68,000万元	53,659.77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65,000万元－68,000万元	53,544.57万元

注:本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是根据2023年12月22日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进行的初步测算。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上升,其中:材料级锗产品、光伏级锗产品、红外级锗产品同比上升;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光纤级锗产品同比下降。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同比下降。其他收益、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报告期内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额约为2,200万元至2,70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275　　证券简称:万润新能　　公告编号:2024-002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0,000.00万元到-140,000.00万元。

(2)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4,000.00万元到-144,000.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5,869.8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3,395.48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大幅波动,主要系上游原材料碳酸锂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及下游客户去库存导致产品需求放缓,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及产品销售价格均大幅下降;而公司生产线开工率不稳定,设备稼动率不足,产品整体单位售价降幅大于单位生产成本降幅,产品毛利率降低,同时根据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变动相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目前本公司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事项说明

上述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智慧农业　　公告编号:2024-004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000 万元－ 8,000 万元	亏损:2,567.5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 7,800 万元－9,800 万元	亏损:4,045.4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 0.0415 元/股－ 0.0553 元/股	亏损: 0.017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就本期业绩预告相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期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 报告期内,子公司江淮动力美国有限公司在新模式下运营,加大了团队建设、客户开拓和市场推广力度,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相关成本增加,同时根据会计政策计提了部分存货减值,对本期业绩造成影响。

2. 根据财政部、自然资源部和税务总局2023年下发的《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的通知》,子公司西藏中凯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需补缴部分采矿权出让收益金,公司对此进行相应计提。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联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1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为700.92万元至1,020.88万元,同比减少2,606.13万元至2,926.09万元,下降比例为71.85%至80.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9.10万元至388.14万元,同比减少2,492.82万元至2,621.86万元,下降比例为86.53%至91.01%。

● 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业绩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5.1.1条中应当进行预告的情形:"(三)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为700.92万元至1,020.88万元,同比减少2,606.13万元至2,926.09万元,下降比例为71.85%至80.67%;

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9.10万元至388.14万元,同比减少2,492.82万元至2,621.86万元,下降比例为86.53%至91.01%。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27.0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80.96万元。

(二)每股收益:0.39元/股。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主要受房地产调控政策持续,宏观经济波动,居民消费降级,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导致净利润与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预计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审计,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03　　证券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02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4年1月26日以电话、邮件、微信等方式送达,并于2024年1月30日在福州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授信期限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1.0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继续为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债权本金金额为1.05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担保期限以签订的相关保证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继续为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担保期限以签订的相关保证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继续为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担保期限以签订的相关保证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为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1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担保期限以签订的相关保证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上述议案(二)至(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所属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3)。

(六)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提名由控股股东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的洪潇祺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

附件:洪潇祺先生个人简历

洪潇祺,男,汉族,1990年4月出生,福建霞浦人,中共党员,2012年6月毕业于澳门科技大学会计学专业,2013年9月毕业于英国南安普敦大学会计与金融专业,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学位,会计师。2013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管理部主办;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金部总监助理,投资发展部副总监;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党支部委员、副总经理。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总监。

洪潇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总监。除上述情况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证券代码:600203　　证券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03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诺通讯")、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实业")、全资孙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以诺通讯")。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继续为中诺通讯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债权本金金额为1.05亿元人民币(以下"万元"、"亿元"均指人民币);继续为福日实业分别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6,000万元、3,000万元;为以诺通讯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1亿元。

上市公司累计为中诺通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32亿元,累计为福日实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8,047.83万元,累计为以诺通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65亿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截止2023年9月30日,被担保人中诺通讯及福日实业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1.0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继续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继续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及《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继续为中诺通讯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债权本金金额为1.05亿元,授信期限一年。同意公司继续为福日实业分别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6,000万元、3,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同意公司为以诺通讯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1亿元,授信期限一年。

具体担保期限以公司与上述四家银行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上述四项议案的表决情况均为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以上担保额度在2023年12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2024年度为所属公司提供不超过76.05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议案》中规定的公司对中诺通讯提供23亿元、对福日实业提供10.45亿元、对以诺通讯提供23亿元担保范围内,无须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中诺通讯

公司名称: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920989

成立日期:1997年10月22日

注册资本:12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2号楼3701(在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新百丽工业园6号1层-5层设有经营场所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2号楼37层

法定代表人:杨韬

经营范围:移动通信终端设备软件硬件、手机及周边配件、计算机及配套设备、电子产品、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微电子器件、通讯器材、智能控制系统产品、智能穿戴设备、家电控制设备及配件、传输设备、数据通信设备、宽带多媒体设备、电源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截至目前,公司持有中诺通讯100%股权。中诺通讯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中诺通讯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2,028.17	529,175.02
负债总额	415,870.77	381,968.35
资产净额	136,157.40	147,206.67
财务指标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02,280.93	563,364.28
净利润	-27,689.51	-7,801.95

(二)福日实业

公司名称: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05103261P

成立日期:1999年12月30日

注册资本:3715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州市马尾区快安大道创新楼

主要办公地点:福州市鼓楼区西二环中路475号富通中心20F

法定代表人:温春旺

经营范围:电视机,显示器,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及电子器件,电视机配件,家用电器的制造、销售、维修;光学仪器、电器机械及器材的销售与维修;节能环保产品、光伏设备,光电材料、器件及应用产品,移动通信终端(含手提电话)研发、制造、销售;节能环保技术与产品的研究开发、推广及咨询服务;节能环保工程设计、施工;新能源技术研发;应用软件、化工材料(不含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钢铁及其制品(含不锈钢推车、不锈钢床)、金属材料、珠宝首饰、纺织品、化妆品、工艺美术品、化学原料(不含易制毒化学品)、矿产品、煤炭、焦炭、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燃料油、柴油(不含危险化学品)、医疗器械、机械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电线电缆、橡胶(含乳胶)及其制品、塑料制品、玻璃仪器、皮革制品、玩具、服装及鞋帽、钟表及配件、家具的批发、零售;汽车的销售;废旧物资回收(不含危险品);对外贸易。苯、甲苯、邻二甲苯、对二甲苯、甲醇无储存场所经营(票据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目前,公司持有福日实业100%股权。福日实业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7,139.04	113,657.50
负债总额	172,882.61	98,938.31
资产净额	4,256.43	14,719.19
财务指标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8,980.40	100,110.57
净利润	-3,264.71	-178.66

(三)以诺通讯

公司名称: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58829554XX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8日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利祥路62号

主要办公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利祥路62号

法定代表人:刘苍松

注册资本:4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数据处理服务;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数字家庭产品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照明器具制造;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目前,公司持有中诺通讯100%股权,以诺通讯为中诺通讯之全资子公司。以诺通讯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9,558.81	211,984.40
负债总额	206,358.71	147,231.48
资产净额	63,200.10	64,752.92
财务指标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48,037.59	382,194.06
净利润	-14,804.36	1,534.3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继续为中诺通讯、福日实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的相关担保协议及为以诺通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的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继续为中诺通讯、福日实业及以诺通讯提供担保系为支持其业务发展及融资需求。中诺通讯主营业务为手机及其他智能终端产品的ODM、OEM业务;福日实业主营业务为贸易类业务,主要与央企、地方国企及上市公司开展合作,通过投标、战略合作等方式与客户达成交易;以诺通讯主营业务为手机及其他智能终端产品的生产制造业务。上述三家企业日常经营资金需求量较大,进行适当对外融资可对上述三家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提供必要的支撑。

中诺通讯、福日实业及以诺通讯经营情况稳定,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中诺通讯、福日实业及以诺通讯日常生产经营业务资金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同时,公司能够对上述公司的日常经营进行有效监控和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和履约能力。因此董事会认为以上四项担保事项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以上四项担保事项已经2024年1月3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情况均为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4.74亿元;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4.74亿元,担保余额为20.78亿元,分别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90.46%、88.46%,除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无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03　　证券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04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800万元人民币(以下"万元"均指人民币)。预计2023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1,7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800万元。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1,7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293.0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823.81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5277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2023年因受消费类电子下行周期影响,智能手机全球出货总量下降,终端客户需求不足,下半年有所好转但公司全年订单减少,营业收入下滑。因订单减少,市场竞争更加激烈,毛利率较低,公司为保持行业竞争力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单位固定成本较高。此外受汇率波动影响,2023年汇兑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5,500万元左右。

2、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3年度末各类存货、应收款项等资产进行了清查、评估和分析,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可能发生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预计计提存货减值损失约1.1-1.3亿元,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3,500-5,500万元。此外,公司每年将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预计2023年计提商誉减值损失超3,000万元。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2023年公司投资联营企业福建省福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二级市场行情波动等因素影响,投资亏损约1,500万元;公司及所属公司累计收到的政府补助约3,100万元。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会计处理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 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文件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